

东安县 2025 年中央财政资金古树名木抢救复壮工程项目竞争性比选招标公告

一、项目名称

东安县 2025 年中央财政资金古树名木抢救复壮工程项目

二、采购需求

根据《湖南省古树名木保护办法》要求，按照东安县林业局出具的湖南省永州市东安县 2025 年中央财政资金古树保护复壮技术实施方案以及专家评审意见完成古树保护复壮项目施工，施工过程中接受林业局及专家指导，并通过专家组验收，提交的成果文件需含电子版本与纸质版本及相关图表册。

三、采购方式

采取比选招标。

四、最高控制价

工程费用 20 万元。最终成交以综合评分排名第一且报价不高于最高控制价的报价中标。

五、公告与资料准备期限

2026 年 1 月 16 日至 2026 年 1 月 22 日止(5 个工作日)。

六、技术标准和要求

总体要求：满足《湖南省古树名木保护办法》要求，按

照东安县林业局出具的湖南省永州市东安县 2025 年中央财政资金古树保护复壮技术实施方案以及专家评审意见要求实施。

1. 保护原则

坚持“保护优先、重点保护、合理利用、持续管养”的原则，保护古树生长及其生境。

2. 保护优先

抢救复壮过程中应落实“保护优先”的原则，最大限度地减少对古树的伤害、清除保护范围内对古树生长不利的因素。

3. 重点保护

对于长势衰弱的古树名木以及古树后备资源原则上根据现有的技术手段进行尽力抢救，重点保护。

4. 合理利用

对于古树名木抢救复壮方案的设计要尽可能保持古树原有自然姿态及景观效果，各项设施需在不影响古树生长的前提下，兼具科普、示范的作用。

5. 持续管养

对于采取抢救复壮措施后的古树，施工单位定期回访，权属单位持续监测及养护。

6. 技术要求

基于每株古树目前的生长状况和现场调查情况，开展修

枝整形、修建支撑、树洞修补和切口封涂、病虫害及白蚁防治、促根施肥、立地环境改造等措施。

七、参与比选的供应商应具备的资格要求

1. 须具备独立法人资格，提供营业执照；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 至少有一项古树名木抢救复壮类似的项目业绩。

八、参与必选的供应商应提供的资料

1. 提交供应商营业执照或法人登记证书的复印件。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3. 提供公司人员资质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4. 提供近三个月公司技术人员社保缴费花名册（人社局打印页面），加盖公章。
5. 供应商须承诺提供的资料真实有效，提交《资格证明材料承诺函》原件并加盖公章。
6. 技术服务方案说明。
7. 供应商的资格证明文件。
8. 报价一览表及报价文件。
9. 提供《湖南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与采购

人、其他投标供应商无利害关系声明函》。

10.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九、综合评分因素和标准

(一) 总则

1. 由专家组成的评标小组。

1.1 评标由依法组成的评标小组负责。

2. 评标方法

2.1 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即响应文件能够最大限度地满足招标文件规定的条件且经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2.2 本采购项目的评标因素和标准见招标文件前附表。

评标因素：价格、技术、商务以及相应的比重或者权值等。

2.3 权值的取值范围见下表。

评分因素	权值分配
价格部分（A1）	20
商务部分（A2）	30
技术部分（A3）	50

2.3.1 评分说明：此次招标整体定标，满分为 100 分。

2.3.2 分数计算方法：

2.3.2.1 各评委将各项评分因素的得分打出，用各项总分乘以权值为各项得分，累加分数得出投标人的分数。

2.3.2.2 将各评委分数汇总，取平均值为投标人此项目的评标总得分。

2.3.3 评标结果：评委独立评标，按总得分从高到低顺序排序（出现相同得分时，以价格低者优先），最高分将被确定为第一中标候选单位，以此类推。

（二）评审细则

综合评分表

(一) 价格部分 (20 分)				
评审项	分项分值		评分标准	得分
投标 报价	报价 (20 分)		1. 满足评标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评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最后评标报价) × 价格权值 × 100 2. 价格评审过程中，不得去掉最后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二) 商务部分 (30 分)				
评审项	分项	分值	评分标准	得分
商务 部分 (30 分)	类 似 业绩	20 分	供应商承担过类似项目业绩每提供 1 个项目业绩得 2.5 分，最高得 20 分； 注：提供合同（协议书）关键页复印件，否则不得分。	
	人 员 配 置	10 分	1. 供应商拟派本项目负责人具备林业或园林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职称，得 10 分。 2. 拟派本项目负责人具备林业或园林相关专业中级工程师职称，得 8 分。	

			注：需提供人员职称证书、身份证复印件，否则不得分。	
(三) 技术部分 (50)				
技术部分 (50分)	整体工作方案	20分	根据响应供应商为项目提供的整体工作方案进行综合评审（包括但不限于：技术措施、项目进度计划、人员安排、设备支持等）： 1. 方案科学合理、优于项目要求，可行性强为优，得 20 分； 2. 方案较为科学合理、全部满足项目要求，可行性较强为良，得 15 分； 3. 方案不够科学合理、基本满足项目要求，可行性不强为中，得 9 分； 4. 方案不科学合理、难以实行为差，得 6 分； 5. 不提供则不得分。	
	项目重点难点分析	15分	根据供应商为项目提供的项目重点难点分析进行综合评审： 1. 对项目理解充分，思路清晰、分析全面、准确，合理可行为优，得 15 分； 2. 对项目理解较充分，思路较为清晰、分析一般，基本合理可行为良，得 12 分； 3. 对项目理解较充分，思路不够清晰、分析较差，基本合理可行为重，得 9 分； 4. 理解较差，分析较差，不合理为差，得 6 分； 5. 不提供不得分。	
	质量和 技术保障、 后期服务	15	根据响应供应商为项目提供的质量和 技术保障、后期服务措施进行综合评审： 1. 质量和技术保障措施可行，承诺提供	

	措施	分	的后期服务内容全面周到的为优，得 15 分； 2. 质量和技术保障措施较为可行，承诺提供的后期服务较为内容全面周到的为良，得 12 分； 3. 有一定的项目质量和技术保障措施，承诺提供的后续服务内容含糊不确定的为中，得 9 分； 4. 质量和技术保障措施较差，承诺提供的后续服务内容脱离实际的为差，得 6 分； 5. 不提供不得分。	
--	----	---	---	--

十、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6 年 1 月 22 日 15:30（北京时间）。

提交地点：东安县林业局 503 办公室。

文件组成：包括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响应文件、报价一览表等（文件袋需密封）。

联系方式：朱小梅，联系电话：13874367118

十一、时间地点

比选招标时间：2026 年 1 月 22 日 15:40（北京时间）

比选招标地址：湖南省东安县白牙市镇东安大道 151 号
（林业科技大楼四楼会议室）

十二、比选招标流程

1. 参加投标人员签到。
2. 供应商提交资料。

3. 采购人评标小组审核资料，并在资质审查意见签署意见。

4. 所有符合资格且继续参加投标的供应商在评标小组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5. 经评标小组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评标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价。

6. 评标小组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2 名以上成交候选供应商。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

5. 采购人应当在从评审小组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也可以书面授权评标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成交供应商现场签名确认，参与报价供应商签字认可。

十三、其他要求

采购人评标小组应由 3 人及以上人员组成。现场参与资质审核合格的供应商不少于三家（含三家），少于三家应结束招标，重新公告后再次组织。



附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

注册号:

注册地址: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经营期限:

经营范围： 主营： ； 兼营：

姓名: 性别: 年龄: 系

(供应商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供应商名称 (盖单位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人 (姓名、职务) 系 (供应商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 (姓名、职务) 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1) 签署、澄清、补正、修改、撤回、提交 (项目名称) 响应文件；(2) 签署并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及最后报价；(3) 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4) 询问、质疑、投诉等相关事项，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本授权书于 年 月 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附：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附件 1)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资格证明材料承诺函

致 (采购人):

我方已认真阅读《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项目名称）比选招标文件相关内容，知悉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条件。此次按比选招标要求提交的供应商资格证明材料，已经认真核对和检查，全部内容真实、合法、准确和完整，我们对此负责，并愿承担由此引起的法律责任。

我方在此声明，不存在以下情形：

(1) 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存在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害关系;

(2) 与其他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3) 为本项目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

(4) 被依法暂停或者取消投标采购资格;

(5) 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

(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有重大违法记录：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前3年内因违法经营

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且期限届满等行政处罚。

(7) 存在被拒绝参与政府采购的其他情形;

(8) 法律法规或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情形。

供应商名称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或其授权代理人 (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报价表及报价文件（格式）

报价表

项目名称：

报价单位：

报价	其他内容
小写金额：（人民币元） 大写金额：（人民币元） （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时，以大 写金额为准）	

注：本表须按包填写，一个“包号”一份。

供应商名称（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或印章）：

日期： 年 月 日

湖南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

本公司独立承担民事责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在前三年的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未列入严重失信行为名单，符合政府采购供应商的基本资格要求。

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本公司企业规模为：

☐大型 ☐中型 ☐小型 微型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

年 月 日

机构代码：

注册登记机构：

日期：

有效期：

注册资本：

地址：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姓名（签字）、身份证号、手机号：

授权代表人姓名（签字）、身份证号、手机号：

与采购人、其他投标供应商无利害关系声明函

东安县林业局（填采购人）：

_____（填供应商全称）参加
永州市东安县 2025 年中央财政资金古树名木保护复壮项目
工程政府采购活动，与采购人不存在利害关系，与参与本项
目投标的其他投标供应商不存在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或存
在直接控股、关联关系，我方未为本项目前期准备提供设计
或咨询服务。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
应责任。

特此声明！

供应商全称：（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